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22-048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2年8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同意对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四人:操维江(主任委员)、邵毅平、顾时杰、徐振春;

审计委员会委员三人:邵毅平(主任委员)、傅震刚、傅东良;

提名委员会委员三人:孔德周(主任委员)、傅震刚、王苏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三人:傅震刚(主任委员)、邵毅平、谢文杰。

上述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2022年8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经营范围发生变更,同时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和调整。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子公司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非公开信息知情人保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非公开信息知情人保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非公开信息知情人保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内部控制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三章》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调整。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同意于2022年8月25日下午2:0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2)详见2022年8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22-049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2年8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2022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公司章程》,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全面修订。

修订后《监事会议事规则》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22-051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经营范围表述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前:"计算机软件、智能硬件和智能终端设备的应用软件的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投资管理,会展服务。物业管理。"

变更后:"企业总部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销售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22-052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22年8月25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8月25日(星期四)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25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8月1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181号善商大厦B栋902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2年8月23日(星期二)8:30-16:00。

2、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181号善商大厦B栋902室董秘办,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8月23日下午4: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181号善商大厦B栋902室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秘办

联系人:张晓艳 电 话:0573-84252627

电子邮箱:stock002188@vip.163.com 传 真:0573-84252318

5、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时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8,投票简称:巴士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8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注:1、股东请明确选择表决选项(在您想表达的意见选项下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选票;

3、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为有效。

委托人(签章): 受托人(签章):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22-050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巴士在线	股票代码	0021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振春	张晓艳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181号善商大厦B栋902室	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181号善商大厦B栋902室	
电话	0573-84252627	0573-84252627	
电子信箱	stock002188@vip.163.com	stock002188@vi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7,670,789.68	97,154,024.79	4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620,475.55	8,041,053.75	43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20,204.72	-13,953,054.25	20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345,823.70	-2,038,265.81	-2,419.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3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3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47%	-8.57%	67.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4,691,048.23	290,358,824.95	-1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083,930.88	51,576,426.70	82.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1%	60,013,002	0		
周旭辉	境内自然人	5.60%	16,390,777	16,390,777	质押	16,390,777
					冻结	16,390,777
武汉睿福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10,086,591	0		
深圳市佳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8,260,685	8,260,685		
深圳市盛世景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盛世轩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6%	7,500,000	7,500,000		
浙江海洋力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6,000,000	6,000,000		
中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5,306,115	5,306,115	质押	1,341,115
					冻结	5,306,115
上海瑞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4,560,000	0		
葛伟	境内自然人	1.41%	4,126,666	0		
缪灏楠	境内自然人	1.29%	3,772,77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已知上述股东中,股东缪灏楠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58,4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14,37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772,777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年上半年,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约1.3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1.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4,262.0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30.04%。

2、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6月23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的股票简称由"*ST巴士"变为"巴士在线";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3、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更好的体现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方向,公司拟将公司全称变更为"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中天服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已经2022年8月1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公司将围绕物业主业做好外拓业务,做大规模;探索发展其他增值服务业务,拓宽盈利渠道;利用智慧科技手段,提升管理品质。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操维江
2022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码:2022-112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将其全资子公司江门市蓬江区金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赢科技")100%股权以现金5.61万元转让给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莱特智能"),转让完成后由金莱特智能、深圳市一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企科技")、深圳市岚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岚润实业")、以及自然人卢保山共同对金赢科技进行增资。上述股权转让与增资完成后,金赢科技的注册资本将由5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金莱特智能将向金赢科技增资45万元,持股10%,金赢科技将成为金莱特智能的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共同投资方之一卢保山先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金莱特智能与卢保山先生的共同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金莱特智能的投资金额,本次共同投资事宜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一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10-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TENM1Q

法定代表人:李杰邦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岗头村上小坑山地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801-11

注册资本:1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网络技术、信息技术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经营电子商务;从事广告业务;日用品、办公用品、厨房用具、纺织品、文化用品、工艺品、玩具、礼品、家用电器的销售;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许可经营项目。

股权结构:李杰邦持股60%;柯金翠持股40%。

关联关系:一企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深圳市岚润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6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CDD48X

法定代表人:太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琼宇路2号特发信息科技大厦906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家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股权结构:太宇持股100%。

关联关系:岚润实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卢保山

卢保山,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系公司关联自然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江门市蓬江区金赢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2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MA4W72U91W

法定代表人:杨健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2幢3层301

注册资本:5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销售:灯具、灯饰及配件、家用电器、五金制品、厨房用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2年7月31日
资产总额	51,645.70
负债总额	5.66
净资产	51,640.04
实收资本	50,000.00
科目	2022年1-7月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69,154.48

(三)股权转让及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100%	深圳市一企科技有限公司	300	60%
			卢保山	100	20%
			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	10%
			深圳市岚润实业有限公司	50	10%
合计	5	100%	合计	500	100%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的合作原则,按股权比例认缴出资。

五、合作主要内容

1、本次投资后,金赢科技工商变更前持有的专利归原股东所有,由原股东安排专利转让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工商变更后发生的债权债务由新股东(即一企科技、卢保山、金莱特智能、岚润实业)按股权占比分别承担。

2、本次投资后,金赢科技将设立董事会,共3人,由一企科技委派2人,其中包括一名董事长,由金莱特智能委派1人。不设立监事会,设监事1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设经理1人,由董事会聘任。财务人员由各方后续另行商议。

3、本次投资后,金赢科技全称将更改为"江门市金赢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变更核准为准)。各股东将充分发挥自身资源优势,围绕企业文创礼品进行开发、销售,重新布局金赢科技的主营业务,开发的相关产品将融入客户企业文化元素,为客户的市场营销活动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其中,一企科技主要负责创意策划、设计、渠道对接,开发挖掘目标客户;金莱特智能负责产品生产制造。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作将充分发挥各方资源优势,通过对公司应急产品进行创意设计,为客户提供礼品定制方案,进一步探索新型营销方式,开拓产品销售渠道。

2、本次交易涉及与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本次投资完成后,金赢科技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一企科技,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莱特智能持有金赢科技10%的股权,金赢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4、公司不会因此而对交易各方形成业务依赖。

七、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关联人卢保山先生共发生两笔关联交易。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莱特智能于2021年10月15日与卢保山共同对外投资设立了江门金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金莱特智能认缴5万元,占比10%;金莱特智能于2022年6月23日与卢保山共同对外投资设立了深圳金莱特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莱特智能认缴10万元,占比10%。上述两笔交易均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已履行完毕内部审批程序。

八、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其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我们认

为该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和公开的原则,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的前提下,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宜。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开拓新的销售渠道以及充分发挥公司在"柔性化全产业链生产"上的优势,进一步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拟将金赢科技100%股权转让给金莱特智能,转让完成后由金莱特智能、一企科技、岚润实业以及自然人卢保山共同对金赢科技进行增资。卢保山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卢保山先生回避表决。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履行必要的审核程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会影响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1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4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2年8月9日11:00分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钻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码:2022-110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4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9日上午11:00分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彭国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开拓新的销售渠道以及充分发挥公司在"柔性化全产业链生产"上的优势,进一步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拟将金赢科技100%股权转让给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莱特智能"),转让完成后由金莱特智能、深圳市一企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岚润实业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卢保山共同对金赢科技进行增资。

卢保山先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卢保山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2-056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兆威机电,证券代码:003021)于2022年8月5日、2022年8月8日、2022年8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也未向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半年度业绩信息;公司将根据规定编制并及时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2-067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注射用福沙匹坦双葡甲胺
获得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下发的注射用福沙匹坦双葡甲胺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相关情况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注射用福沙匹坦双葡甲胺

登记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受理号:CYHS2201239国

规格:150 mg(按 $C_{23}H_{22}F_7N_4O_6P$ 计)

申请人: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福沙匹坦是阿瑞匹坦的前体药,阿瑞匹坦通过选择性阻断NK-1受体抑制化疗药物所致呕吐,主要适用于预防初次和重复使用中、高度致吐性抗肿瘤化疗药物引起的急性和迟发性恶心和呕吐。注射用福沙匹坦双葡甲胺最早是由默克公司研发,于2008年在美国和欧洲上市。公司于2022年7月提交药品上市注册申请,于近日获得正式受理。

恶心呕吐是抗肿瘤化疗应用过程中最常见的不良反应之一,称为化疗相关性恶心呕吐(CINV)。早期,多巴胺受体拮抗剂和糖皮质激素是用于止吐治疗的主要药物,因其不良反应较多应用受限。NK-1受体拮抗剂对急性CINV作用与5-HT3受体拮抗剂效果相当,对延迟性CINV疗效更优。阿瑞匹坦是第一个用于CINV止吐的NK-1受体拮抗剂,上市后疗效显著。在MASCC/ESMO指南中,阿瑞匹坦联合5-HT3拮抗剂、地塞米松,已成为预防高度致吐性抗肿瘤化疗药物引起的急性和迟发性CINV的标准方案。福沙匹坦静脉注射制剂的成功上市,是对止吐药物的进一步补充和提高。PDB数据库显示150 mg规格本品于2020年中国样本医院销售额约6000万元,2021年销售额近2.6亿元,2022年截止到第一季度销售额已超过7000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上述药品在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上市许可申请受理后将转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进行审评审批,完成时间、审批结果均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对上述药品的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2-035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张浩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浩舟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浩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浩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浩舟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管理产生影响。

张浩舟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张浩舟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9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
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8月4日公布了《并购重组委2022年第12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2年8月10日上午9:00召开2022年第12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事项。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宝鼎科技,证券代码:002552)自2022年8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在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公布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0日